

# 10. 信心



## 真凭实据的回应

在上一章结束时，我们得到的结论是：基督的宣告被祂所行的神迹证实了。新约圣经称祂所行的奇事为**神迹**，因为这些事迹证明了祂的宣称——‘自己是神的儿子’——的确是真实的：

“耶稣在门徒面前另外行了许多神迹(希腊文 semeion：迹象)，没有记在这书上。但记这些事，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，是神的儿子，并且叫你们信了他，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。”(约翰福音 20:30-31)

### 基督的神迹提供的证据

但有些人会说，即使是这样，又有什么证据可以证明福音书里记载的神迹确实发生过？我们当时又不在现场亲眼目睹，怎能肯定这些记录是真的呢？而且，这些神迹究竟有多重要？圣经不是记载过其他人——比如以利亚，

也行过神迹吗？那些神迹并未证明这些人是神的儿子；那么，耶稣的神迹为什么又可以证明祂是神的儿子呢？

历史证据表明耶稣确实行过神迹，而这完全基于使徒们的见证。我们没有已经验证过的理由，可以让我们不相信他们，因为科学仍然不能否定神迹的可能性。这是某些（不是全部）世界观未经证实，也不能被证实的公理。

那么，这就不是一个科学问题，而是一个历史问题：使徒的见证是否可靠？

首先，我们可以肯定，这些使徒都不是习惯于撒谎或故意撒谎的人。使徒约翰曾说过不言自明的公理，“没有虚谎是从真理出来的”（约翰一书 2:21）。他认为，就算是为了要传扬更伟大的真理，撒谎也是不能被接受的。而且，撒谎与自称为真理的那一位也完全背道而驰（约翰福音 14:6）；祂自己也严厉地禁止一切假见证（马太福音 5:33-37）。因此，当约翰对我们说他和其他使徒亲眼目睹耶稣行神迹时，很显然他相信自己记录的是真实的历史事迹。

第二，我们应该留意，约翰声称他记录耶稣行的神迹时，并不是道听途说：他和其他使徒是现场的见证人，他们记录下来的神迹都是在祂的门徒面前行的。

第三，也是最重要的一点，我们应留意耶稣所行之神迹的本质。这些神迹不单单是历史事实，它们还让我们看到另一种证据，而这种证据甚至在今天也向我们发出一个

紧急、超越历史的挑战。新约圣经的希腊文让我们必须注重这一点：基督的神迹不单是特异能力的成果（希腊文：dynamis），也不单是引人注目的奇事（希腊文：teras），它们更是指向一些比神迹更重要之事的迹象（希腊文：semeion）。

例如喂饱五千人的神迹（约翰福音 6 章）。神迹的第一层意义是，基督因怜悯众人肉体饥饿，所以才行这神迹。然而，这并不是唯一的目的，甚至不是主要的目的。因为到了第二天，那些人还是照常会饥饿。但是，圣经告诉我们，当这些人后来要求耶稣再行这个神迹时，耶稣拒绝了。为什么呢？如果耶稣的确有行神迹的能力，为什么祂不肯天天使用这种能力，直到世上再没有肉身饥饿的事为止？为什么祂今天不再行这神迹？其原因正如耶稣所说的，这是因为群众看不到，或者是故意忽略这个神迹更深一层的意义，即神迹的重要性（约翰福音 6:26）。这个神迹的目的不单是要提醒他们：耶稣是成了肉身的创造主，祂还是从天上下来，将自己给他们作生命之粮，使他们属灵的饥饿得到饱足。人的胃是物质的，只能用物质来满足；但人的灵来自神，而神也是一个灵。所以，物质或单是艺术及知识方面的享受，并不能完全满足人的需要；人的灵需要与他的创造主相交。如果没有创造主，人的灵只会不断饥饿；就算有一万个行在肉身上的神迹，也不能满足这个属灵的饥饿。

在这个层面上，我们可以亲自验证以上神迹的真实性。它诊断了人类的真实的需要。它说无论我们是否知道自己渴求的是什么（或是谁），在属灵方面都是饥饿的。这是真的吗？我们自己知道自己的内心，可以为自己判断究竟这个诊断是否正确。

当然，大部分人所受的教育和训练，都教他们压制自己属灵饥饿的感觉。有些人成功地做到了，他们甚至可以诚实地宣称自己完全没有属灵饥饿的痛苦感觉。然而，这可能是个严重的病症。众所周知，当人的身体因缺乏食物而捱饿，开始时会很痛苦，但过了一段时间后，痛苦就会消失，直到临死前无可挽救时，才会再感到痛苦。这可能与属灵饥饿和它的末期——第二次死亡——的情况相似。

但是，对于那些自知并承认属灵饥饿的人，基督就将自己献出，作为他们的生命之粮。他们是否渴望今生就开始那种与神永恒相交、超越死亡、可以伸展到神天国的关系呢？基督保证祂能赐给人这样的生命（约翰福音 6:28-58）。他们是否渴望从罪咎和罪的捆绑的阴影下释放出来，得到属灵的自由呢？基督则借着祂的死，也把这个恩典赐给了他们（约翰福音 8:31-36）。

那么，我们怎样才能知道祂是真的，正如祂所声称的，是成了肉身的创造主呢？我们必须用接近祂、依靠祂、接受祂的方法来亲身感受祂。这就好像我们知道一碗饭可以满足肉体饥饿的需要，但只有接近它并亲自吃掉

它，才能实实在在地解决饥饿。所以，基督对那些知道祂属灵诊断是正确的人说：“我就是生命的粮，到我这里来的，必定不饿；信我的，永远不渴”（约翰福音 6:35）。那些接近祂、相信祂的人就会发现祂是真的。

现在，让我们再看另一种证据，这种证据跟基督的神迹所提供的证明则有所不同。

### **基督的死提供的证据**

根据新约圣经，神不但用基督的神迹来激发我们，使我们相信祂；更重要的是，神借着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，让我们相信祂：“犹太人是要神迹，希腊人是求智慧；我们却是传钉十字架的基督……因为我曾定了主意，在你们中间不知道别的，只知道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……叫你们的信不在乎人的智慧，只在乎神的大能……十字架的道理，在那灭亡的人为愚拙；在我们得救的人，却为神的大能”（哥林多前书 1:22-23，2:2、5，1:18）。

那么，基督的十字架是如何激发我们的信心、使我们相信祂是为我们成为肉身的创造主、是永生神的儿子呢？十字架能激发我们的信心，是因为**神的儿子在十字架上显出了神真正的属性**。

很明显地，要使我们的心能够相信、能够爱和信靠神，首先需要知道神的心是怎样的。然而，哲学不能给我们答案；哲学可以推测有关神的事，却不能告诉我们神心

里的意念(它甚至不能告诉我们邻居心里的想法)。神的创造也不能给我们答案；它可以让我们看到神的能力，却不能清楚地向我们显示祂的心意。这样看来，如果要让我们知道神对我们的心意，那么，神必须主动地、并用人类可以明白的方法，将自己显明出来。因此，神要降世为人，道成肉身。

但是，神在此有一个困难，基督也曾将这个困难指给与祂同时代的人看。当时的人语带讽刺地提议说：要取得公众的信心和支持，耶稣应尽量利用宣传手法，不断施行奇妙的神迹。然而，他们并不晓得那基本的困难所在。“世人不能恨你们，却是恨我，因为我指证他们所做的是恶的”(约翰福音 7:1-7)。祂的见证不是自以为义的骄傲，也不是思想狭窄、愤世嫉俗的宗教情绪。祂是神的完美写照，是神以人的方法自我显示。因此，祂无可避免地将神的圣洁显示出来，其范围和深度是前所未有的。祂愈是显示神的圣洁，便愈能将人的罪恶表露出来，也愈讨人的恨恶，人便愈坚决否认祂是神的儿子。

这是很容易明白的。如果你的朋友说你做了一件恶毒、卑鄙的事，起初你很可能非常反感。但过了一段时间，你可能会安慰自己说，这不过是他的个人意见，而你不用管他是怎么想的。因此，你决定不管它，继续跟他做朋友。但是，如果有个人说你是罪人，该受神的审判，然后再说：“我这样告诉你，因为我就是神的儿子”，你最初

的正常反应很可能是讥笑他自称为神的儿子，如果他坚持下去，你会极力抗拒这个说法：因为如果他说的是真的，你就是被定了罪的人。

古代的拉丁诗人 Lucretius，为了罗马人的缘故，写了一篇很长，但很精彩的作品 (*De Rerum Natura*, Book I)，以解释希腊早期的‘原子论’及当时的进化论。在引言中解释了为什么这些理论对他有如此大的震撼力：首先，他认为这些理论证明人死如灯灭，没有死后的生命。这令他如释重负，不用再害怕他会因今生的罪恶而在来生受到的惩罚。因此，他就像一个心里火热的布道家一样传讲这些理论。

现在有很多人仍然有这种想法：他们害怕如果一旦承认基督是神的儿子，紧接着就要面对一位圣洁的神、终极的审判和罪的惩罚。因此，他们拒绝接受这个声称，决意不被它说服。正因为如此，基督若施行一连串纯粹是表现祂的超自然能力的神迹，只会增加人们的恐惧，增强他们的抗拒，并且驱使他们基督的能力作其他解释。所以，神主要不是依赖基督的神迹，乃是用基督的十字架来赢取人心。当反对基督的人们因为基督将他们的罪恶显露出来而被激怒时，基督则会亲自安抚他们的敌意，并对他们说：“你们举起(钉在十字架)人子以后，必知道我是基督(自有永有者、神、创造者、主)，并且知道我没有一件事是凭着自己做的。我说这些话，乃是照着父所教训我的”

(约翰福音 8:28)。〔原文没有“基督”这两个字〕

神借着自己儿子的十字架，把我们的罪明明地显露出来，甚至把它显露在全宇宙的面前。于是当创造主道成肉身，就给了人类钉死祂的机会；而人竟然也真的把他们的创造主钉死在十字架上——可见人与神的疏离和人心的反叛。借着祂儿子的十字架，神也显示出了祂绝不妥协的圣洁。罪的必然后果就是令神不悦，神不能视若无睹，祂必定会惩罚罪恶。

但与此同时，最重要的是，神借着祂儿子的死，向祂所创造的人类倾心吐意。虽然人类受魔鬼的愚弄，让罪使他们成为神的敌人，但神仍是全心全意、忠诚地待他们。神对人的爱，是只有造物主才能给予受造者的爱。神不愿意一人沉沦，却希望所有人都能悔改(彼得后书 3:9)。为了不让人类因罪的惩罚而沉沦，神宁愿让祂自己的圣子受苦，为全人类负起罪的刑罚。这样，神就能公义地为所有人提供一份白白的、完全的、永恒的救恩。

十字架宣布：神渴望所有人都得救，并认识真理，即认识神和祂对人的心意及感情。为了让世界所有人都看到神的心意，神的儿子便将自己献上，作为所有人的赎价，使神对人类的爱的愿望能够得偿(提摩太前书 2:3-6)。神完全的爱渴望把我们所有的惧怕都除去(约翰一书 4:18)。

因此，基督的十字架将神的爱完全表达出来，这是前无古人、后无来者的事。即使将天堂所有的荣美加起来，

也不能像‘神在加略山上，将祂的儿子赐给我们’这样，把神的爱完完全全地表达出来。从这个角度看，这是神给我们的最后留言：祂没有任何比这更有能力、更荣耀的方法，可以赢取我们对祂的信和爱。

可是，当我们看到神的爱时，我们能不能认出祂的爱呢？羊虽然是微不足道的动物，但当它们遇到真正的牧人时，就可以立即认出牧人的爱和看顾。基督说：“我是好牧人，好牧人为羊舍命”（约翰福音 10:11）。使徒约翰说：“主为我们舍命，我们从此就知道何为爱”（约翰一书 3:16）。基督又说：“我是好牧人，我认识我的羊，我的羊也认识我……并且我为羊舍命……我父爱我，因我将命舍去……”（约翰福音 10:14-17）。

因此，问题是：“这位为了我们（祂是这样说的）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的耶稣是神的儿子吗？”这是一个很独特的问题。没有其他宗教领袖或世界宗教的创办人会站在人类面前，直接与人的心灵沟通，说：“我是你的创造主。因为我是你的创造主，虽然你犯了罪，我仍然爱你，接受你的本相。为了证明我的确爱你，我亲自为你而死。”

基督的宣告确是令人震惊，但我们还有很多其他的证据，证明这是真的。

## **基督的复活所提供的证据**

众所周知，耶稣基督的复活是基督教的核心。新约圣

经也很清楚地显示，对于早期的基督徒来说，基督的复活和升天并不是一些难以理解和相信的神学教义；这两件大事释放出巨大的能力，将早期的门徒从惊弓之鸟转变为禁止不住的福音传道者。基督的复活不但没有妨碍信徒的信心，反而使他们的信心倍增；基督的复活也让他们进入一个前所未有的经历里，体验到永生神的真实存在。请听听他们的话：

“你们也因着他，信那叫他从死里复活，又给他荣耀的神，叫你们的信心和盼望都在于神。”（彼得前书 1:21）

基督的复活和升天也大大地增加了他们的盼望。如果没有神，死就是一切盼望的尽头，是对人体终极的侮辱，是一切努力前进的荒谬沮丧的结束。但基督的复活将这些完全改变过来。使徒彼得说：“他曾照自己的大怜悯，藉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，重生了我们，叫我们有活泼的盼望，可以得着不能朽坏、不能玷污、不能衰残、为你们存留在天上的基业”（彼得前书 1:3-4）。

基督徒很快便明白，耶稣基督的复活，是为所有得蒙救赎的人打开了永恒荣耀的大门。因此，基督的复活是他们复活的典范和应许（哥林多前书 15:20-23）。

此外，基督的复活也产生了一个显著的现象：早期的基督徒即使从未见过耶稣，也真心实意地爱祂。来听听他们说过什么：“你们虽然没有见过他（基督），却是爱他；如今虽不得看见，却因信他就有说不出来、满有荣光的大

喜乐”（彼得前书 1:8）。

通常，如果有人说“我爱柴可夫斯基”，你会明白他的意思是“我爱他的音乐”，而不是“我爱柴可夫斯基这个人”。没有人会以为他是指后者，因为这是不合理的。柴可夫斯基已经死了；你不可能爱（现在时态）一个死了的人。一个寡妇通常会说：“我从前很爱我的丈夫”，但不会说：“我现在很爱我的丈夫”。

然而，所有基督徒都用现在时态来谈论有关基督的事。对他们来说，基督不单是一个历史人物，一个过去的道德老师，祂还是一个活生生的人。虽然他们从未见过祂，他们却爱祂，跟祂说话（祈祷），听基督亲口对他们说话（通过圣经），歌颂祂、敬拜祂，靠祂的力量过祂所喜悦的生活——这就是复活的事实所产生的信心。

有些人会说：“这不一定是真实的。能够体验这经历的人，都是先假设了基督的复活是一项历史事实。他们说服自己，说耶稣是活生生的，在脑海中形成了一幅完美的耶稣画像，并爱上了这幅图画。这肯定纯粹是一种主观幻想，有什么客观的历史证据可以证明耶稣确实是从死里复活呢？”

答案是：有很多各种不同来源的有力证据，但我们只能在这里列出一些部分。

1. **空坟墓的证据**：新约圣经的记载清楚指出，在基督被埋葬后的第一个星期日，首批到基督坟墓的人以为，

她们仍会在坟墓里见到基督的尸体。同时她们带来了香料，要涂抹基督的身体，希望借此可以尽量延长尸体保存的时间。可当她们发现并告诉门徒坟墓是空的，门徒都很惊奇。约翰和彼得立刻跑到坟墓那里看个究竟（约翰福音 20:1-10），他们告诉我们，坟墓不完全是空的：尸体确实不见了，但犹太葬礼用来包裹尸体的裹尸布仍留在原处，平摆在那里；而裹头巾却是在支持尸体头部作为枕垫的地方。

约翰和彼得告诉我们，这是第一个令他们相信耶稣必定已经从死里复活的证据：耶稣的身体已经从那原封不动地留在那里的裹尸布中出来了。还有什么其他的解释吗？他们知道其他门徒没有挪走尸体；其实，他们或任何人都不会这样做，因为当权者派遣士兵驻守在坟墓周围，就是要防止有人偷走尸体，捏造复活的消息。

那些士兵发觉尸身不见了，才制造谣言，说门徒趁他们睡觉时偷走了尸体（马太福音 27:62-66，28:11-15）。但是，这种说法根本就很荒谬——如果他们是睡着了，又怎能看见发生了什么事？再往深想一层，若说有些门徒避过了守卫的耳目，挪开那巨大沉重的墓石，偷了尸体，再把它藏起来，然后故意撒谎说耶稣从死里复活了，这实在是一件令人难以置信的事。其原因如下：

2. **门徒在压力下的行为**：美国已故总统尼克逊其中一个助手名叫寇尔森(Charles Colson)。他捏造了一个故事去掩饰总统突击搜查政治对头的地方，因而犯了刑事罪——即所谓“水门事件”。开始的时候，这些捏造故事的人都能坚持他们的说法，但当压力愈来愈大，并在重刑的威吓下，他们就一个接一个地出卖自己的同事，将真相和盘托出。这些人不可能为自己捏造出来的谎话受太多苦。

寇尔森的经历让他下了这个结论：耶稣的门徒都没有受过政治和外交方面的训练，如果复活的故事是他们自己编造的谎言，那么，当重大的压力来临时(其实压力很快就出现了)，他们是不可能保持团结的。他们当中必有一人或一些人会坚持不住，承认整件事只是一个骗局。然而，没有人这样做，甚至当他们看到很多人相信了复活的事而受到逼迫和杀戮、以及当他们自己也因为这事而殉难时，他们仍坚持到底。

就算我们承认门徒们在压力下也可以保持团结，但他们的故事又怎可能说服来自大数的扫罗那样的人呢？

3. **大数扫罗的见证**：很多人说基督复活的证据都是由基督徒提供的，这个事实大大削弱了这个证据的可信性。这些人声称从来没有非基督徒见证过耶稣从死里复活：当然没有，那是因为所有相信了基督复活的非

基督徒很自然都成为了基督徒。但是，我们的重点是，他们在相信基督复活之前都不是基督徒，而是基督的复活使他们信服。

一个著名的个案就是大数的扫罗。在扫罗归信基督之前，他不但拒绝相信耶稣和耶稣复活的讯息，还大肆逼迫那些相信的人。现在，大数的扫罗最后归信了基督，已是不争的历史事实了，这件事仍影响世界到今天。那么，到底是什么令他归信呢？扫罗说，是那位‘他曾以为已经死了并被埋葬了’的耶稣从死里复活，并且活生生的基督在大马色的路上与他相遇，令他归信耶稣基督（使徒行传 9 章）。

有些人可能会争辩，扫罗是一个很特别的例子。不过，他不是唯一因亲身经历复活的基督而相信祂死而复活的人。

4. **早期基督徒妇女的见证：**她们是在耶稣死后被埋葬的第三日最先来到基督坟墓，打算膏抹耶稣尸身的妇女。如果让她们自己决定，她们一定会将坟墓变成一个纪念堂，一个供人朝圣的地方，正如很多人为其他宗教领袖所做的一样。事实上，后来一些趋向迷信的基督徒确实是这么做了。但是，这些妇女没有这样做。事实上，她们和早期的基督徒没有为这个坟墓大做文章。为什么？因为她们发觉坟墓是空的，并后来更亲身与从死里复活的主相遇。没有人会为仍然生

存的人建纪念馆的！（马太福音 28:1-10；约翰福音 20:11-18）。

5. **现场目击者的见证：**哥林多前书是保罗早期所写的书信之一。他在 15:3-8 中总结了福音的重点。这段经文不但记载了基督在第三日从死里复活，它还包括了一张在基督复活后见过祂的人的名单。虽然这张名单并未列出所有的人，但它列出了亲眼见过耶稣的各种不同性格的人。这些人与复活的基督见面的环境也各不相同：有些人当时是独自一人，有些是一小组人，有些是超过 500 人的场合。我们从其他地方知道基督曾在晚上，向屋里的人显现（约翰福音 20:19-23），祂也在白天向山上的人显现（马太福音 28:16-20），并在清早向湖边渔船旁的人显现（约翰福音 21 章），还有向路上的一些人显现（路加福音 24 章）。

我们很难相信，这些不同的人都是受了幻觉或集体催眠的影响。

我们还可以引用很多其他的历史证据，但是，现在要考虑另一个反对意见：“根据新约圣经，门徒要亲眼看见、亲手摸到那复活的基督，才肯相信祂的确复活了。那么，除非我也亲眼见到、亲身摸到祂，否则怎么可能期望我会相信呢？”

这个反对意见是可以理解的，但仔细想一想，其实这也不是很合理。让我们用一个比喻来说明：假如我来

自一个很落后的国家，从来没有见过电灯。当我来到你的公寓时，你说：“按一下你房间墙上的电钮，就有灯光了。”我会问：“那怎么可能呢？”你回答说：“灯光是由很远的一座发电站的电力产生的。”我问：“你见过这个电力吗？”你说：“没有。”“你看过那发电站吗？”“我从来没到过那里”你承认。我再问：“那你为什么相信这个称为发电站和电力的东西呢？”你很有耐心地解释说：“当我们最初搬进这公寓时，有一个人来看我们，说他来自那发电站。他向我们解释，说我们的公寓当时没有接上电力。不过，他会回到发电站，替我们再把电接上，接上后我们便有电力供应了。如果我们按电钮，便有灯光了。我们相信他的话，按了电钮，灯便亮了。所以，你现在到房里去，按一下电钮，你房里的灯一样会亮的。”

假如我回答说：“不行，我不会这样做。我可能会自我欺骗，想像自己的确看到灯光。我坚持先亲眼见到那个从发电站来的人，正如你以前所见的一样，才按电钮。”你大概会觉得我的脑子有点问题。

门徒告诉我们，耶稣在祂死前和复活后都告诉他们，说祂特意要离开他们，回到天父那里，就是祂来的那个地方，以致祂可以差派圣灵到门徒们那里去（约翰福音 16:7-14、28）。门徒要在耶路撒冷等一些日子，然后便能接受圣灵。说完了这话后，耶稣便升到天上（使徒行传 1:4-9）。

他们相信基督的话，等了一些日子，就领受了圣灵，从此过着充满光明、平安和能力，每日与神相交的生活。

然后门徒告诉那时候的人，如果他们认罪悔改，相信基督，他们也会领受圣灵(使徒行传 2:38)。虽然他们不会、也不能看到圣灵，但他们可以经历到圣灵的光照和能力。门徒今天也对我们说同样的话。门徒们自己要亲眼看见复活的基督，才可以向世界保证祂就是与他们一起生活了三年的耶稣(使徒行传 1:21-22)。然而，现在我们不须亲眼见到那个‘从发电站来的人’——我们不须这样，也可以知道耶稣基督的确活着；只要按一下悔改和信心的电钮，祂圣灵的亮光和能力便会进入我们的心里。

我们还有另一个保障，能够帮助我们避免陷入完全主观的危险中：耶稣的复活不是一个普通人的复活。旧约圣经是神的指导手册，告诉人类当救主来到时，该对祂有怎样的期望。祂首先会死去，作为神指定为世界的罪而献上祭牲。然后，神会叫祂从死里复活，使献祭生效(以赛亚书 53:4-6、10-12)。耶稣声称自己就是这位救主。因此，基督教的福音不单是基督死而复活，其真正的意思是“基督照圣经所说，为我们的罪死了……又照圣经所说，第三天复活了”(哥林多前书 15:3-4)。请读一读这些经文，然后作出适当的行动，来证明这福音是真的。